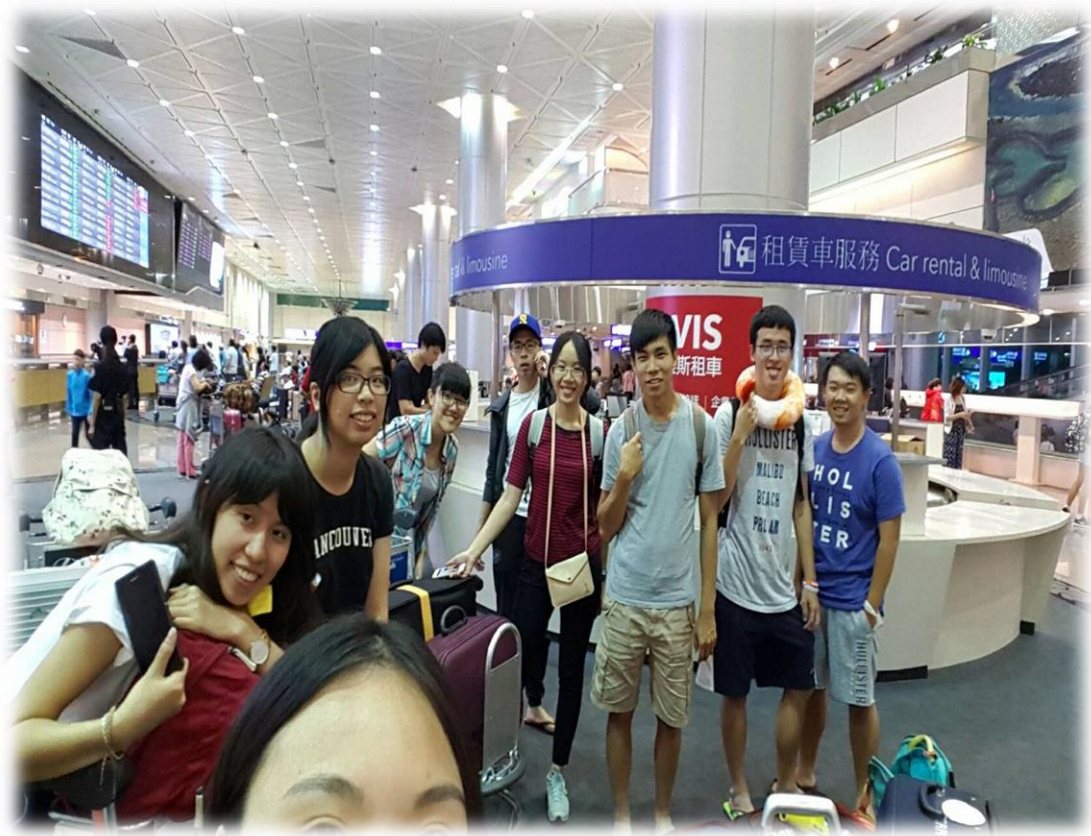


參加加拿大 ELS 暑期計畫心得



一直到回國後的第五天，對於在加拿大的 29 天還是有種不真實的恍惚感。

每個在加拿大的早晨，第一件事就是看天氣預報，查一下當天的最高溫和最低溫，在加拿大攝氏 22 度便是高溫了，17、19 度對他們來說都較正常，記得有一次剛從外面回到 homestay，外面的溫度直叫我發冷，那時 home 姊剛要出門，對著我和我的室友打招呼後便直喊: Today is so hot.邊說還邊用袖子，看得出來她真的是很熱。這 29 天裡，我一直覺得自己很幸運，我有一個很好的 homestay，起初我實在不是很明白為甚麼 home 爸規定每天都要和他說一個單字，他總是說是讓我們在上課的時候能夠更專心，確保我們一天下來有學習到東西，但是時間久了，我自然能夠體會出一日一單字的用意，每天的一個單字，我們的對話聊天時間就變長許多，幾乎每天都是從六點半到九點半，整整三小時的對話。我的室友常常都說我們的 home 爸是神廚，想把他高薪聘回台灣當她的專屬廚師，他每天煮得都不一樣，有一次的晚餐是牛排加上馬鈴薯配培根以及幾根蘆筍，這是最愛的晚餐，而 home 爸說這樣的搭配是加拿大人在夏天裡常吃的。



這並不是加拿人夏天常吃的搭配，而是加拿大之旅的最後一頓晚餐，我花費最多時間去品嚐，最令人不捨的一頓。

到加拿大的第一個禮拜的行程便是去洛磯山脈，那裏真的是一個與世隔絕的地方，不論哪裡都好像童話故事裡常會出現的場景，乾淨、明亮。用四天三夜的時間飛快地看完洛磯山脈，在 Banff 這個小鎮吃了據說世界第一的冰淇淋、去看冰河並且直接盛冰河水來喝、在山上看到了野生的加拿大馬鹿還有山羊、和三個來自不同國家的人當室友、還稍微體會了一下當牛仔的滋味、第一次做雪車，當然在國外絕對少不了派對，這是我回台灣後最後悔的，因為第一個禮拜，時差嚴重得可怕，實在沒那個體力去，錯過了幾場屬於洛磯山脈夜晚的派對，還有好多好多事情，但是真得忘了太多，現在我只記得只有在洛磯山脈才有的湖水，還有第一天晚上大家圍著營火，拿著樹枝插著棉花糖在營火旁的憨樣。



從洛磯山脈後回來後不久，我們剛好碰上了澳洲煙火和迪士尼煙火，看了一場迪士尼煙火就像完成了小時候常做的白日夢一樣，人好像真真正正在迪士尼裡，耳邊傳來的掌聲像是永遠不斷，尖叫聲以及愛迪士尼的話語不斷進入耳畔，但是每看一次煙火秀，腳就斷一次，每當煙火秀結束得當下，人潮瞬間往外退，大家人擠人，然後我和我室友又想趕快回到 **homestay**，當人潮比較沒那麼擁擠時，我們便朝著公車站快走，雖然每次趕公車的時候，我嘴上都會一直念：「我再也不來看煙火了啦！」但是每次聽到大家在討論煙火，還是那麼一句：「走啊！」



接下來的兩個禮拜，還去了維多利亞花園和西雅圖。在所有行程裡，我最不喜歡的大概就是維多利亞花園，去維多利亞花園那天的天氣微涼，烏雲密布的，沒有半絲陽光照耀在花園上，整個花園看起來固然美麗，但就是少了些朝氣，看得會沒那麼盡興。



當天往返西雅圖，就為了看一場棒球，老實說這真得很累，但是很值得。西雅圖的這場棒球賽是我人生中的第一場 **live** 棒球賽。我雖然沒看過棒球賽，但我覺得整場棒球賽的氣氛從未冷卻下來過，一直都是在最高點的狀態。雖然待在美國僅僅只有不到半天的時間，但我真心覺得加拿大比美國好很多，不論是人、環境、氣氛，甚至是空氣，我和我室友甚至開玩笑地說，美國不就是美式台灣嗎。



整趟加拿大之旅，真的是用一個累字形容，第一個禮拜的嚴重時差，第二、三禮拜的維多利亞花園、哥倫比亞大學、去西雅圖看棒球、同志遊行，和從未停歇過的瘋狂逛街，還有最後一個禮拜的終極行程，我記得最後一個禮拜，我每天都是天黑後才回家，但是幸好，我這麼累，才可以在短時間內玩到這麼多行程，吃到溫哥華第一名的冰淇淋、第二名的餐廳、採滿一桶一桶又一桶的藍莓，整整 29 天毫無休息的溫哥華之旅，喜歡加拿大的人、喜歡加拿大的文化、喜歡加拿大的市區大道，並不是因為是國外而喜歡，而是因為待在那 29 天後而喜歡，這 29 天裡也有些不甚開心的事發生，但開心又好玩的事情實在是太多了，腦袋裡的記憶體很小，實在容不下不開心的了，然後，好的 homestay 真得很重要，因為他們是我在加拿大開心的源頭。

